

“神兽出笼”暑期防溺水尤为重要

消防提醒:溺水事故进入高发期,家长要切实加强对孩子的监护



目前,石家庄市中小学和幼儿园的孩子们陆续开启了暑假模式,不少家长戏称“神兽出笼”。值得注意的是,学生们在享受快乐假期的同时,在防溺水、交通出行等安全问题上绝不能掉以轻心。



■志愿者教孩子们规范抛救生绳。



■孩子们准备进行憋气体验。(社区供图)

□本报首席记者 刘琛敏

【事件】

少年差点跌入河里 幸亏他及时救助

7月6日21时许,家住石家庄市区的郭建隆正在与妻子和孩子在户外散步,享受难得的悠闲时光。当他们走到长安区太行大街环城水系某路段附近时发现,一名少年正坐在河边的栏杆上,呆呆地看着眼前暗流涌动的河水。

“孩子,坐在那里很危险,你快翻回来吧!”郭建隆起初以为该少年只是贪玩,便试着走到他的身边善意提醒。没想到,少年竟马上从栏杆上跳了下去,从沿岸猛冲到河水边缘后停了下来,仅差一步就会跌进河里,情况十分危急。

见状,从警十多年的郭建隆来不及多想,马上翻过栏杆,跑到离少年仅3米远的位置,郭建隆的妻子立即拨打了报警电话。此时,该少年情绪较为激动,警告郭建隆再靠近一步自己就跳下去。

“你冷静一下,有什么事跟我说,叔叔能帮你!”说着,郭建隆蹲下身子,用唠家常的形式安抚起眼前的少年。听着郭建隆真诚的话语,少年这才放松了戒备,吐露自己心中的委屈。原来,这名15岁的少年刚刚考上高中,因心理压力大,加上与父母拌嘴起了争执,觉得自己不被重视,这才有了轻生的念头。

“孩子,我就想跟你交个朋友,没有人不关心你……”凭借着丰富的工作经验,郭建隆不断地耐心劝解,慢慢取得了少年的信任,逐步稳住了局面,也为支援警力的到来赢得了宝贵时间。

没多久,长安公安分局南阳派出所民警和消防救援人员就赶到了现场。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少年终于被解救下来,并被其父母接回,妥善安置。

事后,长安公安分局南阳派出所致电灵寿县公安局,对郭建隆的大力协助表示了感谢。

7月9日下午,作为灵寿县公安局刑事案件审理大队大队长的郭建隆收到了来自灵寿县副县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赵鹏昆为其颁发的《局长表扬令》,表彰其于非工作期间,在人民群众生死一线的紧要关头挺身而出,成功救助一名轻生少年的暖心事迹。

【举措】

教育部门下发通知 全力防范学生溺水事件发生

日前,河北省教育厅下发《关于切实做好暑期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通知》,要求扎实做好暑期安全工作特别是防范学生溺水事件发生,切实保障学生生命安全。

该通知强调,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充分发挥涉险公共区域安全防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协调属地水利、住建、农业农村、自然资源、文化旅游、应急管理等部门,根据水域管理职责,立即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开放水域进行一次拉网式排查,以农村地区学校、村庄周边水域为重点,摸清水域深浅和警示标志、救援设施配置等情况,发现隐患立即整改到位。通过“人防+技防+物防”叠加互补的方式,确保对重点水域岸线的全覆盖。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在事件多发水域安装视频监控和警报系统,进行全天候监视防范。

该通知指出,要加大水域巡查防控力度。暑假期间,要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作作用,组织村(社区)党员干部、驻村(社区)辅警、志愿者和水域承包人、责任人等,全面加强辖区水域安全监管,开展常态化巡查,坚决制止学生私自下水游泳玩耍。重点水域、重点时段要做到有人巡、有人管、有人防,确保险情隐患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及时做好溺水救援和处置工作。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指导村镇、社区在主要交通路口、周边水域、人员密集场所悬挂标语,设立预防溺水宣传板报、墙报等,利用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和流动宣传车、大喇叭等传统方式及“两微一端”新媒体,广泛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剖析典型案例,讲解防溺水和救援知识,形成浓厚氛围,不断增强学生和家长安全意识。

各中小学校要每周至少一次通过微信群、QQ群等方式向家长进行防溺水提醒和警示,督促家长履行好监护责任,确保提醒教育覆盖到每一名家长、每一名学生。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加强学生防溺水教育引导和暑期留校学生安全管理工作。

暑假期间,各中小学校要建立“校领导包年级、年级主任包教师、教师包学生”的三包联机制,对农村学生特别是留守儿童等特殊学生实施重点包联。要统筹用好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返乡大学生、志愿者等多方力量,利用好村委会活动站、农家书屋等综合服务设施,为农村学生提供综合素质培养、爱心陪伴、心理抚慰等服务,满足学习休闲娱乐需要,减少私自下水行为。

社区和学校扎实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

快乐过暑假,安全不放假。为防止儿童发生溺水事件,近日,石家庄市长安区西兆通镇紫林湾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在该社区举办防溺水安全教育活动。

在现场,身穿红马甲的志愿者向孩子和家长发放了防溺水宣传页,并通过讲解如何抛救生绳和游泳圈,进一步增强了营救者使用救生工具帮助溺水人员的能力。活动中,志愿者还举办了闭水试验,让孩子们在盛满水的脸盆中进行憋气比赛,亲身感受进水憋气,进而提高对溺水危险的重视,时刻牢记安全第一。

该社区有关负责人表示,通过宣传活动,家长和孩子们不仅提高了防溺水意识,同时也学习了如何使用救生工具,非常有意义。

与此同时,石家庄市北新街小学为广大学生家长发放了《预防学生溺水致家长的一封信》,广而告之防溺水的“六不一会一远离”举措:不私自游泳戏水,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戏水,不在无家长或老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戏水,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戏水,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戏水,同伴遇到危险不擅自下水施救。学会基本的自护自救和报警方法。日常生活远离危险水域(最容易溺水区域有水库、野塘、人工河、河流水系、海边、积水潭)。家长还要做到对孩子的“四知”:知去向、知同伴、知归时、知内容。

此外,在暑假前夕,灵寿交警走进了辖区学校进行了防溺水及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提醒】

加强对孩子的监护 时刻绷紧防溺水安全弦

溺水事故进入高发期,防溺水安全教育正当时。石家庄消防提醒大家,要时刻绷紧防溺水安全弦。

1.不要独自一人外出游泳,更不要到水情不明或比较危险且易发生溺水伤亡事故的地方去游泳。

2.选择安全的游泳场所。对场所的环境,如该水库、浴场是否卫生,水下是否平坦,有无暗礁、暗流、杂草,水域的深浅等情况要了解清楚。

3.必须要多人同行并在老师、教练或熟悉水性的人的带领下游泳,以便互相照顾。

4.要清楚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平时四肢就容易抽筋者不宜参加游泳,不要到深水区游泳。

5.对自己的水性要有自知之明,不要冒险跳水和潜水,更不能互相打闹,以免喝水和溺水,不要在急流和漩涡处游泳。

6.在游泳中,如果突然觉得身体不舒服,如眩晕、恶心、心慌、气短等,要立即上岸休息或呼救。

7.在游泳前,要做好拉伸运动;在游泳中,若小腿或脚部抽筋,千万不要惊慌,可用力蹬腿或做跳跃动作,同时呼叫同伴救助。

由于孩子防范意识较弱,容易造成溺水事故。请家长们提升安全意识,切实加强对孩子的监护,时刻关注孩子的去向,经常对孩子进行防溺水等安全教育。如发现有孩子在禁游水域游泳、玩耍或其他危及人身安全的行为时,应尽自己一份力量,及时进行劝阻、制止或举报,避免悲剧发生。